

宜蘭縣立壯圍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104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中午 12:40

二、地點：莊園樓 4 樓會議室

三、主席：陳校長貴玲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江秀玲

五、主席致詞：略

六、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1. 教務主任：

(1)3/21 鄉長盃英數競賽，感謝各處室協助辦理順利完成。

(2)4/18 宜蘭縣 EEG 比賽於本校舉行，請各處室協助辦理，包括環境清潔、交通指揮、場地佈置及採購等事宜。

(3)為配合體育團隊比賽，第一次段考延至 3/31 及 4/1 舉行。

2. 註冊組：

(1)4/1 需至宜蘭高商辦理模擬報名，除收費部分外，其餘項目與正式報名相同。

(2)請各承辦人注意國三積分封存時間，競賽加分於 5/15 封存，銷過於 5/30 封存。

3. 課發組：

(1)請學校討論三年級會考後，是否由行政單位協助舉辦三年級英語卡拉 OK 比賽。

4. 課務組：

(1)補救教學線上測驗至 4/10 截止，利用中午時間進行。施測率需達 35%以上。

(2)縣科展報名至 4/7 止，預計自然 3 組，數學 2 組報名參加，已領取作品說明板。

5. 資訊組：

(1)線上行事曆請各組業務承辦人自行更新，榮譽榜亦請同仁於學校網站部落格發布。

(2)新電腦設備更新案於今年七月份汰換，舊電腦提供給有需要的同仁，請先向資訊組登記，以導師室及 teal 教室優先更換。班級教室單槍顯示狀況較差者，亦請向資訊組登記。

(3)莊園教育頻已上線，請同仁將自製教學影片上傳，讓學生能透過網路進行無遠弗屆的學習。

(4)請任課教師引導學生進電腦教室務必按號碼入坐，且需登錄及拿相對應的拖鞋，並勿破壞公物。

(5)305 班教室於下學期將改為第二間電腦教室，屆時請總務處協助硬體設備及安全維護等相關事宜。

6. 特教組：

(1)自 103 年 11 月 7 日起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卻無特殊教育學生身分之學生不需辦理轉銜服務通報工作。

(二)學務處：

1. 學務主任：

(1)4/2(四)下午 6-7 節舉辦 1-2 年級路跑活動。

2. 活動組：

- (1)4/22 舉行綠博及焚化爐參訪活動，由一年級參加，請教務處及總務處協助辦理。
- (2)4 月初準備召開畢業典禮及畢業旅行籌備會。

3. 生教組：

- (1)4/21 第五節辦理加強導師反毒知能研習，歡迎同仁參加。
- (2)為配合莊敬高職升學宣導，原訂 4/22 第 6 節課辦理 1-2 年級反毒宣導，改至 5/6 第 6 節舉行。
- (3)3/12 紙風車反毒劇場的演出，獲得熱烈迴響，感謝各處室人員的協助。
- (4)3/24 菸檳防治宣導，邀請陽光基金會會員(口腔癌患者)現身說法，歡迎同仁共襄盛舉。

4. 衛生組：

- (1)為因應 103 學年度健康促進線上考評，將於 4/1 中午召開會議，說明未來資料蒐集統整方向及上傳方式。
- (2)有關宜蘭綠卡的使用方式今日會報大略說明，有興趣知詳情者，請洽衛生組。

5. 健康中心：

- (1)全校身高、體重、視力已全數測量完畢。於 3/18 發出視力卡，預計 4/7 收回統計矯治率。
- (2)本學期全校共有 13 位生長遲緩學生，已於 3/20 辦理團體衛教並發給家長通知單就醫檢查。
- (3)本學期學生團體保險已完成線上投保。
- (4)4/7-4/30 辦理一年級學生 CPR 暨 AED 急救教學，相關教學訊息將於下週通知一年級導師及體健領域教師。

(三)輔導室：

1. 輔導主任：

- (1)請導師配合「宜蘭縣強化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落實家庭訪問，並填寫 B 表。
- (2)3/25 縣府所召開的性平結案報告中提到，本校應加強衛教，請學務處校護配合宣導，並請健體領域的老師落實教學的部分。

2. 生涯發展組：

- (1)4/1(三)二年級下午職場參觀(含特教班)。
- (2)4/15(三)設計職群技藝競賽。
- (3)4/18(六)家政、商管技藝競賽。
- (4)4/22(三)餐旅職群技藝競賽。
- (5)5/5 拍賣餐旅職群的作品。

3. 輔導組：

- (1)4/7 第五節於體育館辦理生命教育講座「麻吉好樂事~談網路世界人際互動及危機辨識」由 1-2 年級參加。
- (2)4/8、4/17 由 205-206 班參加「送愛心到竹林」服務學習課程，地點：竹林安養院。
- (3)4/21 第 5-6 節辦理生命教育暨家庭教育電影欣賞，由 1-2 年級參加。地點：體育館。
- (4)規畫本學期一年級服務學習活動，目前地點暫定聖嘉民，俟 3/31 導報討論後再決議。

(四)總務處：

1. 總務主任：

(1)防災業務範圍愈來愈廣，目前要求需融入課程，未來請各組予以協助。

2. 事務組：

(1)104 年中小學桌球錦標賽於 3/27-3/29 借用本校體育館舉辦。

(2)104 年度財物盤點已順利完成，盤點記錄亦簽核完畢；縣府排定於 5/15 至本校進行財產管理情形檢核。

(3)各組如有採購財產或物品，請於驗收後送至總務處，以利黏貼財產標籤及噴印壯中公物字樣。

(4)時序已漸入夏季用電高峰，請同仁節約用電，離開辦公室時，請隨手關電關燈。

(5)依據資源回收再利用法等相關規定，機關學校針對其公告之 1-34 項次物品(第一類指定採購項目之物品)，必須採購有環保標章之物品，例如：影印紙、印表機、原生碳粉匣、電腦、投影機、冷氣機、飲水機等。如無法採購環保標章之物品，必須以簽呈簽請校長同意，其原因僅能是「於綠色生活資訊網中無符合需求之產品」以產品規格不符為由。

3. 出納組：

(1)截至今日(3/26)止，尚有 13 名學生未繳註冊費。

(2)本月發放 1-2 月份富邦慈善基金會助學金給 71 名學生。

4. 文書組：

(1)若有同仁至縣府，請於出發前通知本組，順道將給縣府之文件送去，以利節省學校郵資。

(五)人事室：

1. 銓敘部研商會議決議預定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調漲公保費率為 8.83%，該部將於近日報請考試院會同行政院覈實釐定保險費率。

2. 獎勵案件應於事實發生後或縣府核定獎勵額度人數函到後，二個月內召開考核會審核辦理，為維護同仁權益，請依規定儘速簽辦是類案件。

3. 教師規劃在職進修學位時，應依規定簽奉校長同意始得進修，否則依相關法令懲處。

4. 提醒如遇特殊天候狀況時，依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及本校天然災害停班停課緊急應變計畫等規定，啟動執行各項緊急應變措施；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 Q&A 附掛於本校公佈欄，請同仁下載參閱。

(六)會計室：

1. 104 年預算已二讀通過。

2. 班級費請於 104.06.12 前核銷完成。

七、臨時動議：

1. 林立夫組長：建議冷氣可安裝定時器，開機一個小時後自動斷電，可免無人關冷氣之困擾。
校長裁示：此法可行。

2. 林立夫組長：建議體育館及演藝廳的音響請廠商重新調整。
校長裁示：請總務處找廠商估價。

3. 江秀玲組長：請校長裁示有關轉出生之資料由誰彙整，交由文書組寄送新校。

校長裁示：請教務處林春真幹事彙整。

4. 陳麗雪組長：建議各處室指派專人掃描學生獎狀存檔，俾利學生獎狀遺失時有補救方法。

校長裁示：獎狀由相關承辦人掃描存檔。

八、主席結論：

1. 4/22 下午莊敬高職到校宣導，備有點心供聽講者享用。地點：體育館。參加年級：2 年級。

九、散會：下午 13 時 45 分

記錄：

文書組 江秀玲

單位主管：

教師兼
總務處主任 吳芳成

校長：

校長 陳貴玲